

上海益善公益基金会工作计划与工作总结制度

第一章 总则

目的：为了建立、健全基金会各项工作有序开展，明确项目的发展方向，也使各成员有条不紊的开展各项工作。特制定本基金会工作计划与工作总结制度。

适用范围：本制度适用于本基金会以及设立的各项项目。

第二章 关于工作计划

第一条 由理事长在每年年初制定出本基金会在接下来的一年的工作方向。

第二条 主要内容包括基金会的募资要求以及募资方向，下设项目的发展方向，以及其它重大决策方向。

第三条 募资要求主要是指基金会的定向募资、网络筹款等方式的要求以及筹款数额的量化。

第四条 项目的发展方向主要是指，基金会现在设立的两个项目的未来走向，薪火计划的执行年限以及资助学生的名额以及项目的未来形式等；共同阅读项目项目县的设立以及执行时间，阅读相关项目的设立以及落地要求，“益善共同阅读辅导老师暑期研修营”执行计划以及参与人数的拟定等。

第五条 基金会员工的增减等相关的计划。

第六条 基金会重大常规工作的拟定，比如理监事会的举行等。

第七条 每年年初拟定出新一年的工作计划，提交给理监事会讨

论，达成一致意见通过执行。

第八条 各项目相关负责人根据通过后的基金会工作计划，拟定自己所负责业务的工作计划并按要求执行，完成你年度计划。

第三章 关于工作总结

第九条 由各项目各部门工作成员提交自己所负责业务的年度工作总结，并提交理事长。

第十条 由理事长根据各工作成员提交的工作总结，提炼总结出基金会过去一年的工作总结，以提交给理监事会审核通过。

第十二条 工作总结应包括但不限于，1) 筹资方面的工作总结；2) 薪火计划的执行情况总结；3) 共同阅读计划项目的立项、对接、落地、执行等相关情况的总结；4) 其它项目相关的情况总结，包括“益善共同阅读辅导老师暑期研修营”的培训情况的总结以及学前教育阶段阅读的相关情况的总结；5) 基金会其它重大决策的相关情况，例如员工的增减情况等；6) 基金会的常规重点工作情况，例如基金会召开的理监事会议情况总结等。

第十三条 工作总结作为对基金会过去一年的工作回顾，应根据工作总结进行一定程度的分析，总结出基金会在过去一年的经验得失以及新一年工作的调整安排。

